

证券代码：870107

证券简称：博阳新能

主办券商：东海证券

## 上海博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

### 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##### （一）召开情况

上海博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》的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<b>第五条</b>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400 万元。	<b>第五条</b>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<b>5500</b> 万元。
<b>第十七条</b> 公司股份总数为 5400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，每股面值一元。	<b>第十七条</b> 公司股份总数为 <b>5500</b>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，每股面值一元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#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公司注册资本、公司章程的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博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博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3日